平顶山市湛河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关于环卫专用车采购项目

中标公告

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平顶山市湛河区环境卫生管理局委托，就平顶山市湛河区环境卫生管理局环卫专用车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现就本次中标结果公布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平顶山市湛河区环境卫生管理局环卫专用车采购

采购编号：2017zh-033-gk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1、采购内容：1台25吨喷雾压尘车、3台2吨路面清洗车、1台5吨洒水车、1台15吨洒水车、1台25吨清洗洒水车。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预算金额约1978000元。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4、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日历天完成供货。

三、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于2017年9月25日起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

四、评标信息：

评标日期：2017年10月23日

评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评标委员会成员：罗永旭、况元培、李武平、李会红、陈江钰

五、中标信息：

中标供应商名称：武汉市汉福专用车有限公司

中标价：1944000元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 日历天

质保期：3年

中标供应商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柏泉银柏路288号

六、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人：平顶山市湛河区环境卫生管理局

联系人：闫女士

联系电话：0375-2191319

采购代理机构：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先生

联系电话：13629816631

联系地址：平顶山市建设路西段281号选煤设计研究院南配楼308室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本人身份证（提供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2017年10月24日